

政界批陳方安生 淪外力棋子毀港譽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禍港四人幫」之一的陳方安生又再唱衰香港。陳方安生早前跑到美國接受O'Connor Justice Prize獎，她在致辭時繼續唱衰及抹黑香港，聲稱在「北京壓力」下，香港的法治正逐漸變為「以法而治（rule by law）」，聲言擔心特區政府透過實施新法律，藉此「打壓」異見人士和威嚇支持民主的示威者云云。特區政府昨日回應表示，香港特區一直嚴格按照基本法的規定實行高度自治、「港人治港」，充分體現「一國兩制」得到全面和成功落實，國際社會有目共睹，批評任意發表貶低香港法治的剛愎言論，對香港發展毫無助益。多名政界人士在接受香港文匯報訪問時亦批評，陳方安生甘願淪為外國勢力的棋子，破壞香港和國家聲譽。

陳方安生在其發言中，聲稱中央政府不斷透過全國人大常委會就基本法進行釋法，「令」數名反對派中人喪失議員資格。陳又稱，人大釋法「不合理」，形容釋法是「干預」法院工作，做法嚴重破壞香港司法獨立形象。她更稱，裁定「香港眾志」周庭不符參選資格，猶如在「傷口上灑鹽」，是一次赤裸裸的「政治審查」，違反多條基本法條文，亦違反《香港人權法案條例》第一條，即每個人不論政見，都有權參選的權利云云。

港府：絕無陳所指政治審查

特區政府昨日回應有關言論表示，香港特區按基本法成功和全面落實「一國兩制」，特區政府一直堅決捍衛和維護法治，而律政司亦只依據適用法律，相關證據和《檢控守則》處理所有刑事案件，當

中不存在任何政治考慮。特區政府強調，任意發表貶低香港良好法治聲譽，並可能對法治社會造成損害的剛愎言論，對香港發展毫無助益。

至於陳方安生所提及的釋法和DQ問題，特區政府亦引用法律條文講述相關依據，並強調特區政府一直尊重及維護香港居民依法享有的權利，但同時有責任執行和維護基本法，及確保所有選舉均在符合基本法和相關選舉法律下進行。特區政府並指出，提倡「港獨」、「民主自決」或以「公投」方式提出包括選擇「獨立」來處理香港體制等，均不符合香港特區在基本法下的憲制及法律地位，亦與國家對香港既定的基本方針政策相抵觸，故選舉主任是依法作出決定，「絕不存在任何陳方安生所指的政治審查、限制參選權等的情况。」



■陳勇



資料圖片 ■陳曼琪



資料圖片 ■馬恩國

陳勇批前言不對後語

對於陳方安生的言論，港區全國人大代表、新社聯理事長陳勇表示，香港回歸初期陳方安生擔任首任政務司司長一職，特區政府有很多的政策，也是她拍板及執行，而市民可拿回她當年的言論，與現時的言論——作出比較，當中充滿矛盾，前言不對後語。陳勇還指出，回歸至今，中央政府落實「一國兩制」，奉行基本法，令香港在很多方面都有良好的發展，較港英年代更為優勝。他又質疑，陳方安生為何從沒有批評美國以粗鄙的手法對待被視為「危害國家」的人，卻不斷抹黑中國中央政府及特區政府。

陳曼琪：歪曲法治中央權力

港區全國人大代表、香港中小型律師協會

創會會長陳曼琪強調，香港為國家的一部分，按照國家憲法，全國人大常委會為國家最高的權力機關，按照憲法賦予的權力行使釋法決定，完全都是有法可依。只是某些別有用心之人不斷歪曲法治及中央的權力，企圖以各種方式打擊中央威信，甘願淪為外國勢力的棋子，在國際舞台上抹黑中央。市民須認清這些外國棋子的真面目，不要被誤導。

馬恩國：炒作平常事件

香港法學交流基金會執委會主席、大律師馬恩國指出，基本法於1990年頒佈，1997年正式落實執行，國家一直都是依法辦事，但反對派卻把政治凌駕法律，更不斷將一些平常事件炒作升溫，甚至放到國際層面，部分反對派政客常在司法事件上獲外國勢力「幫腔」。他並指，現時陳方安生作片面性的抹黑，才是破壞香港法治的元兇。

學聯秘書長被爆公器私用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姬文風）學聯的管理模式及制度屢受批評，內部烏煙瘴氣人所共知。繼早前有爆料指學聯以斷電辣招試圖逼走「八樓老鬼」後，學聯及學生活動基金董事陳珏軒近日爆料指學聯秘書長李軒朗利用學聯會所擺放其政治組織「九龍角落」的宣傳物資，懷疑有人公器私用。李軒朗以「稍作休息」為由稱是一時疏忽，被指是砌辭狡辯。中大學聯代表周堅峰一方面宣稱會嚴查事件，卻同時質疑有「老鬼」疑不滿收回八樓決定，才趁機打擊現屆學聯成員，各懷鬼胎之下，令學聯亂上加亂。

陳珏軒前日在個人facebook發出帖文，圖文並茂稱於威特商業大廈之學聯會址內，發現一批「九龍角落」之宣傳品，包括易拉架、宣傳單張、印章、新年揮春等。他認為「學聯作為學界平台，絕不應助長任何公器私用行為，使學聯淪為任何政治團體或組織之私人空間」，陳並去信學聯代表，要求對方作出解釋，包括「九龍角落」有否向學聯常委會申報借用場地儲存物資。

據「九龍角落」fb專頁稱，它是一班年輕成員去年9月成立的「地區組織」，學聯秘書長李軒朗為該組織的執行委員會主席。該專頁前日曾上載一張圖片，顯示李軒朗曾到大角咀擺設街站派發賀年揮春，圖中所見街站中的易拉架及宣傳單張等物品，與學聯會址內發現的物資相同。

李軒朗道歉 聲稱一時疏忽

李軒朗在事件被揭發後隨即發出道歉聲明，承認是一時疏忽，「於2018年2月10日『九

龍角落』活動結束後返回學聯會所稍作休息後，未有將部分物資（包括數個易拉架、部分印刷品）從學聯會址帶走」，強調當晚深夜已折返學聯會所及將物資悉數帶走，重申無意佔用學聯會所場地。

不過，陳珏軒強調有關物資是在「離單位大門最遠、最不方便、在冷氣機旁邊的房間（雜物房）」發現，假如「稍事休息」絕不會放在如此不便的地方，認為對方只是狡辯。

學聯昨日發聲明指，強調學聯為保障平台中立性，不應與任何政治團體或組織作緊密聯繫，而外借場地須以常委會一貫的共識制政策方式進行決議，惟本屆常委會並無接收任何以組織「九龍角落」身份提交的場地借用申請。就事件跟進事宜，聲明表示已指示秘書處職員將所有其他組織的物資遷出會址，並即時暫停秘書處秘書長李軒朗之職務，至2018年2月24日代表會第四次常務會議，以供代表會參考相關獨立報告後，再作決議。

同日「九龍角落」亦發聲明，向公眾鄭重道歉，並指該會執委會亦已經收到李軒朗辭去該會主席的申請，並於來次執委會會議中處理。

事件似乎告一段落，但周堅峰昨日在fb重提事件，一方面稱事件是有不妥，學聯將就此徹查，「但有班混帳左膠，將此事同收回八樓混為一談。事實係，狙擊李軒朗也還不了你八樓清白」。他強調，收回八樓係本屆學聯一致共識，「你就算鬥倒左（咗）李軒朗、鬥倒左（咗）劉董、鬥倒埋我，天塌地陷都要收」，暗示有人另有企圖。言論反映學聯內訌愈來愈白熱化。



■陳珏軒指於學聯會址發現一批「九龍角落」之宣傳品，包括易拉架、單張、印章等。 陳珏軒fb圖片



■李軒朗前日於大角咀派發賀年揮春，街站的易拉架及宣傳單張等物品，與學聯會址內發現的物資相同。 「九龍角落」fb相片

「保港」促二十三條速立法



■「保衛香港運動」舉辦集會，不滿黎智英未被檢控。

香港文匯報記者文森 攝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文森）團體「保衛香港運動」昨日在灣仔舉行集會，不滿律政司司長鄭若驊早前以證據不足為由宣佈不會就捐款醜聞案檢控壹傳媒黎智英及相關反對派分子。「保衛香港運動」主席傅振中表示，前任律政司司長袁國強曾指該案涉及大量資料，需時研究，才遲遲未檢控，難以接受鄭若驊以「證據不足」，縱容這批「佔中」罪魁禍首逍遙法外，促盡快為基本法第二十三條立法。

「保衛香港運動」昨日一行約50人在灣仔聚集，拉起橫額及舉起紙牌，不滿黎智英、民主黨元老李柱銘及「香港眾志」秘書長黃之鋒等人涉嫌勾結外國勢力，卻無受到法律制裁。他們大噓「保家衛國、立二十三條」、「漢奸走狗、拉佢入冊」及「佔中暴徒、入獄找數」等口號。

傅振中表示，自從香港回歸之後，外

國勢力不斷暗通反對派在議會搞政制改革。反對派亦乘着第二十三條未立法的漏洞，收取「政治黑金」，勾結外國勢力去抹黑中國，散播「港獨」分離主義思想，煽動群眾顛覆特區政府。

傅振中：外力亂港證據確鑿

他表示，外國勢力搗亂香港證據確鑿，如美國國防部前顧問白邦瑞曾在電視訪問中，親口承認美國政府有份介入行動，並透過美國國家民主基金會提供數以百萬美元的資金，間接或直接促成79日違法「佔中」暴亂。他又指，「雙學」等人衝擊政府總部東翼前地的案件，竟在終審法院上訴得直，結果使人懷疑香港的司法制度。

多名集會群眾促請特區政府及鄭若驊正視問題，盡快為基本法第二十三條立法，防止香港政治組織勾結外國勢力，並批評放生黎智英會令反對派更有恃無恐，繼續玩拉布及搞流會，外國勢力亦會加倍影響香港。

歷時79日的違法「佔領」陰霾未散，最近12名美國國會議員卻竟聯署提名積極參與違法「佔領」的「雙學三丑」競逐諾貝爾和平獎，事件聽起來真是匪夷所思。違法「佔領」期間，金鐘、銅鑼灣以至旺角一帶秩序混亂，示威者堵塞主要交通幹道，嚴重阻礙交通和影響市民日常生活，最終由法庭頒佈禁制令結束這場鬧劇。違法「佔領」告一段落，但對社會造成的傷害卻難以彌補，包括社會撕裂和對立、相繼有年輕人和警隊人員被判入獄，甚至引發旺角暴動，更導致部分市民仇警和辱警，嚴重打擊警隊士氣。

外力干預非無的放矢

對於違法「佔領」，不少人心中都有一個疑問，就是它的人力、物力及財力從何而來？時至今日，當很多人仍期望將違法「佔領」的搞手繩之於法之際，美國國會議員卻為違法「佔領」的「雙學三丑」「吶喊助威」，辯說他們「以『和平』手法為香港爭取政改及『自決』」，並保障香港獲聯合聲明保證的自治」。如此一來，不但「物力及財力從何而來」的答案昭然若揭，而且再次證明外國勢力干預香港事務的指控不是無的放矢。

事實上，香港人都心知肚明違法「佔領」絕非「和平抗爭」，示威者除了暴力抗爭，後期更逐漸變為爭取「香港自決」，亦即是「港獨」及分裂國家行為的掩眼法。

再者，經歷過違法「佔領」，香港的民主進程並無寸進，可見提名和平獎一事根本毫無理據。筆者認為，提名的美國國會議員要是不熟悉香港情況，就是別有用心，借獎項干預香港事務。

每個獎項都有其評核標準，每個人對獎項亦有不同想法，但違法「佔領」絕對與「和平」沾不上邊，亦不應被包裝成對世界和平有貢獻，引發違法「佔領」的「雙學三丑」肯定不值得「表揚」！筆者憂慮的是，提名一事會令年輕人對和平獎產生誤解，誤以為「佔領」是英雄行為，從而推動更多青年人走上街頭做出違法行為，這對香港日後發展和兩地互信可謂百害而無一利。

■立法會議員 李慧琼

註：標題及小題為編者所加

蔣麗芸駁黃之鋒：量刑新指引不嚴苛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終審法院早前就衝擊政府總部東翼前地案，裁定「雙學三丑」上訴得直，即時獲釋，引起公眾譁然。民建聯立法會議員蔣麗芸昨日直言，政府總部東翼前地為政府管理，而所謂「公民廣場」只屬有關人等強加的稱號，當日「雙學三丑」的行為，大家有目共睹，根本是暴力「搶奪」有關地方。至於終審法院確認量刑新指引，蔣麗芸認為並不嚴苛，因為有關罪行涉及煽動教唆，屬嚴重罪行，須嚴肅對待。黃之鋒回應時聲言，該指引將會「打擊」年輕人從政的意慾云云。

「雙學三丑」之一黃之鋒昨日出席《城市論壇》時聲言，是次終院接納上訴庭的量刑新指引，由過去無案底初犯判社會服務令，「大躍進」變成半年監禁，質疑社會並不認同這樣的改變。他又揚言，現時的政治形勢「阻礙」青年人參與政治，形容「在體制內已面臨DQ（被裁定喪失資格），在體制外則面臨監禁」，聲言這不是「正面發展」云云。

出席同一節目的蔣麗芸認為，量刑新指引並不嚴苛，因為有關案件涉及煽動教唆，她又比喻：「譬如話有銀行打劫案，主腦人無參與，但問題在佢主使，係咪先？煽惑嘛，你話佢有無罪，佢係有罪。」

黃之鋒隨即稱自己的煽惑罪並不成立，又辯稱他們當日是以「進入」政府總部東翼前地為目的，「重奪公民廣場」云云。

「搶奪」非「重奪」暴力有眼睜

蔣麗芸指出，他們的行為並非「重奪」，而是「搶奪」，「我相信大家都有眼睜睜，直播嘛嘛，佢（黃之鋒）叫大家都衝入去，當時好多年輕人跨過欄杆及搖鐵門，啱家唔可以話自己有錯，完全開脫自己所犯罪行，佢到啱家仲未知道自己錯嘅邊度。」

對於有美國國會議員提名「雙學三丑」角逐諾貝爾和平獎，蔣麗芸直言，「美國嗰啲議員知得香港幾多嘢呀？」認為該批美國國會議員藉此向中央政府施壓，其實香港市民早知發生什麼事情，並問大家：「佢哋係咪和平呀？」

黃之鋒在節目中又刻意迴避問題，不肯回應日後舉辦示威時，若有人毀壞公物等，會否負起應有的責任，只稱「香港否決」與「學民思潮」過去的行動，都是「堅持」非暴力的原則云云。

在節目進行期間，有台下觀眾舉起示威標語，批評「雙學三丑」明顯違反基本法，衝擊政府是犯法。亦有觀眾發言時批評，「佔領」是非法集結，挑戰香港司法，破壞法治。